揭阳市2023年度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

项目库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申报指南

　　一、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项目

　　（一）项目目标

　　开展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推动知识产权调解仲裁公证等工作，及时化解知识产权纠纷。

　　（二）项目任务

　　1、设立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工作机制。建立完善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工作制度，建立专家库，成立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工作队伍，设立调解工作室、配备3名以上具有知识产权或法律背景的专（兼）职工作人员。

　　2、开展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工作。形成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流程，通过调解及时化解知识产权纠纷。开展调解不少于20次。

　　3、在网站、公众号等媒介公开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指南、办理流程、联系方式等。

　　4、开展揭阳市知识产权纠纷调解相关宣传工作。及时总结归纳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经验，利用公众号、网站等媒介，每季度发布不少于1条宣传信息。

　　（三）申报主体和条件

　　揭阳市内注册成立2年以上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或行业协会。有30平方以上的固定场所，有不少于5人以上的专职人员。能独立开展知识产权纠纷调解的优先。

　　（四）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书》

　　2、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其他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

　　二、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项目

　　（一）项目目标

　　创新5G、人工智能、生物技术、大数据等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探索开展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二）项目任务

　　1、开展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试点工作。选择我市1个产业开展调研，通过走访调研、大数据分析等，梳理我市产业知识产权保护现状及问题，有针对性提出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形成调研报告。

　　2、探索我市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制订试点工作方案。

　　3、开展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试点工作。根据工作方案，落实工作计划，开展试点工作。总结归纳试点工作经验，形成有效工作经验或机制。

　　4、申请项目属于上述内容且应对揭阳市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体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创新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有一定的推动、借鉴或指导等作用。

　　（三）申报主体及条件

　　广东省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行业协会、企事业单位。对揭阳当地企业和产业有一定了解，能独立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工作。

　　（四）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书》（附件2）

　　2、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4、人员资格证明

　　5、其他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

　　三、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裁决效能提升项目

　　(一)项目目标

　　推动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与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融合，加强知识产权行政裁决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加大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力度，提升行政裁决效能。

　　（二）项目任务

　　1、组织专利侵权行政裁决培训班不少于1场。面向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人员开展专利侵权行政裁决培训班。通过专家授课、交流研讨，现场教学交流活动等形式，提高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人员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管理水平，提升保护效能。每期培训班不少于35人参加，培训时间不少于12课时。

　　2、组织办案经验交流活动不少于1次。邀请各地办案精英、专家学者与我市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人员分享交流办案经验，推动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裁决效能提升。

　　3、协助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例评选活动。

　　4、为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开展知识产权侵权纠纷判定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三）申报主体和条件

1、广东省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行业协会、企事业单位。具备知识产权专家库。有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开展知识产权侵权纠纷鉴定工作经验优先。

2、国家知识产权局在广东省认定的培训基地，申报单位须具备组织知识产权培训的师资力量，有组织知识产权管理人员开展培训的经验，有较成熟的知识产权培训的课程体系，开展形式多样的知识产权高水平培训，拟定项目申报方案时要注重创新性和可操作性。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申报。

　　（四）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书》

　　2、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4、相关资质和经验证明材料

　　四、强化展会、专业市场、电商平台知识产权保护项目

　　(一)项目目标

　　完善重点展会知识产权保护机制，进驻重点展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建立健全专业市场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机制等保护工作机制，加强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健全电商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机制，加强电商领域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和纠纷处理，净化电商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环境。

　　（二）项目任务

　　1、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局《展会知识产权保护指引》有关要求，复制推广广交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经验，组织进驻当地不少于1届次重点展会，发放宣传资料不少于200份，提供现场咨询服务不少于20次。

　　2、组织开展专业市场等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不少于1次，组织开展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状况抽查、检查不少于1次，在专业市场推广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机制。

　　3、加强电商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支持指导电商平台贯彻落实《电子商务平台知识产权保护管理》推荐性国家标准。

　　（三）申报主体和条件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四）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书》（附件2）

　　2、机构法人资格证书（加盖公章）

　　3、其他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

　　五、内外贸一体化企业知识产权海外保护能力提升项目

　　(一)项目目标

　　支持内外贸一体化企业完善知识产权国际合规管理制度，开展出口产品知识产权风险排查预警、加强海外知识产权布局以及海外维权等工作。

　　（二）项目任务

　　1、支持辖区内4家以上内外贸一体化企业完善知识产权国际合规管理制度。

　　2、对不少于10家企业开展出口产品知识产权风险排查，收集整理我市企业涉外知识产权纠纷信息。

　　3、围绕本地区企业涉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需求，汇编海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名录及海外知识产权服务预警手册，形成行之有效的涉外知识产权服务指导资料，为“走出去”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和纠纷应对服务。

4、建立以中小微企业为重点援助对象的海外知识产权援助机制。

5、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海外申请、布局和维权援助等公益性咨询服务，不少于10次。

6、指导我市1个重点产业开展知识产权涉外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三）申报主体和条件

　　广东省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行业协会、企事业单位。具有涉外知识产权工作经验，能独立开展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援助工作。

　　（四）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书》

2、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4、人员资格证明

5、相关资质和经验证明材料

　　六、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和专用标志使用项目

　　（一）项目目标

　　挖掘地理标志资源，培育地理标志产品，引导条件成熟的产品申请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认定，推动区域特色经济发展。

　　（二）项目任务（二选一，可多选）

　　1、挖掘、培育不少于1个地理标志产品。

　　结合地方实际，挖掘当地极具特色地理标志资源。地理标志资源应产自当地，所具有的质量、声誉或其他特性本质上取决于该产地的自然因素和人文因素的产品，对照《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有关条件，积极推动其申报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2、组织不少于1批次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使用申请。

按照省局相关文件要求，组织开展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申报和核准工作。

 （三）申报主体和条件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四）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书》（附件2）

　　2、机构法人资格证书（加盖公章）

　　3、其他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

　　七、重点市场知识产权保护项目

　　（一）项目目标

　　健全重点市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机制，组织进驻重点市场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培育和鼓励申报知识产权规范化市场。

　　（二）项目任务

1、市场主办方与市场监管部门签订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协议。制订《市场知识产权保护办法》，与经营商户签订《经营商户知识产权保护承诺书》，引导行业自律，规范行业秩序。

2、设立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为经营者提供知识产权宣传培训、法律咨询、争议解决等综合性服务。

3、制订《市场知识产权纠纷处理办法》，建立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机制。明确市场内知识产权纠纷的受理条件、处理程序，如实记录纠纷处理全过程，妥善保管相关知识产权纠纷档案，依法积极配合行政部门、司法机关、公证机构、仲裁机构等开展调查取证等工作。

　　4、建立《市场知识产权检查制度》，加强日常监管，每月排查市场内商品知识产权侵权风险1次以上，形成台帐。在检查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将情况报送辖区知识产权主管部门。

　　5、组织行业内经营主体开展或参加培训1次以上，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活动。

　　6、在行业协会网站(微信公众号)中专门开辟行业知识产权工作栏目，为协会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信息共享平台，宣传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及政策。

　　（三）申报主体和条件

　　具有法人资格、在本地区本行业有较大影响力的专业市场主办方或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具备一定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基础,有专职或兼职知识产权人员2人以上。

　　（四）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书》

　　2、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相关资质和经验证明材料